

新竹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促進會

109 年度第 2 次會議紀錄

壹、 時間：109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貳、 地點：新竹市政府第一會議室

參、 主席：陳秘書長章賢（代理）

肆、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紀錄：黃佳惠

伍、 主席致詞：略

陸、 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案號	決議之應辦事項	辦理情形	辦理單位	決議
1090601	有關新竹市熱鬧地區之人行道設置及行人安全問題改善建議案，請交通處及工務處於下次會議提出專案報告。	於本次會議進行專案報告。	交通處 工務處	解除 列管
1090602	有關本市新竹市立動物園空間及動線規劃建議案，請動物園於下次會議提出專案報告。	一、 開園後陸續依各種動物的適應情形及活動空間作調整，讓動物有更良好的生活環境。 二、 另動線規劃部分預計 11 月於網站上公布推薦遊園路線圖，並於本次會議進行專案報告。	動物園	解除 列管

柒、 行方不明兒少處理情形報告

一、 各局處目前行方不明之兒少處理流程

局處	流程
民政處	未成年兒少戶籍逕遷至戶政事務所→每月提報內政部戶政司→社家署派案各縣市→各縣市社會處（局）。

社會處	接獲系統通報(6歲以下兒童主動關懷)→依據通報資料先進行查訪(電訪及家訪至少2次以上)→如為初訪行方不明會透過各系統查詢(疾管、健保、托育等相關單位)→接獲新資訊再次進行查訪→仍行方不明，通報警政。
教育處	教育處提供名冊給學校(不含高中以上)→學校端確認學生是否就學→確認行方不明兒童(新生未入學或中輟生)→未入學通報教育部學生資源網、中輟生通報教育部中輟系統(以上兩系統同時與警政單位勾稽)。
衛生局	1、衛生所逾期接種流程：未完成常規疫苗預防接種幼童造冊列管→衛生所半年內至少3次(電訪2次及家訪1次)追訪補接種作業→若發現行方不明兒童，依規定轉介社會處續處理。 2、社會處透過預防接種回覆平台提供名單→衛生局確認預防接種資料→回報施打疫苗情形。
警察局	接獲各局處通報→全國協尋系統。

二、至109年3月底警政提供未尋獲名單：蘇于禎，109年10月10日已於屏東縣尋獲。

決議：洽悉。

捌、業務單位工作報告：(略)

玖、專題報告：

- 一、交通處專題報告。
- 二、工務處專題報告。
- 三、動物園專題報告。

決議：洽悉。

壹拾、提案討論：

提案一：有關增設青少年公共空間使用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少年代表)

說明：如簡報。(附件1)

局處及委員回應：

- 一、教育處回應：

- 1、建議兒少代表們可以參考鄰近縣市如桃園、苗栗、新竹縣等地場地收費金額，與新竹市相關場地做比較。
- 2、兒少若需辦理大型活動，可以考慮與市府共同辦理，可以在場地的收費上有優惠。
- 3、有關新竹市教育網的更新目前刻正規畫中。

二、文化局回應：

- 1、建議兒少可以參考本市其他場地，例如新竹公園風 live house、演藝廳等，也有部分免費空間可供兒少進行申請借用。
- 2、另外青少年館預計於年底完工，也會將今日兒少代表的意見轉述給業務單位，一併納入空間規劃設計的考量。

三、城市行銷處回應：本處主責有許多戶外空間，如東門城地下道、12個公園可以免費借用。

四、沈委員俊賢回應：建議兒少代表可以具體提出國高中活動需求列表，除了室內場地也可以考慮戶外場地，以利委員會透過各局處評估協助爭取場地兒少優先使用權。

主席裁示：

- 一、學租大樓部分空間後續可評估開放場地供青少年使用，另外本府的風 live house、東門圓環、鐵道藝術村及田徑場大棚架等空間都很棒、亦可供青少年使用；中期如年底或明年初將完成整修的龍山市場、關東市場；長期如明後年可完成的藝文高地、國際展演中心及總圖書館，都有很多公共空間可供青少年使用。
- 二、有關兒少代表提出對於公共空間之需求，請社會處邀請兒少代表討論，列出青少年的需求清單；並請勞工處(青年發展科)彙整教育處、文化局及城市行銷處等相關單位轄下之青少年公共空間或補助方式，於下次會議提出專案報告。

壹拾壹、臨時動議：無。

壹拾貳、散會：下午 3 時 50 分